

一夫一妻是神的心意吗？

周永健

如果圣经主张一夫一妻的婚姻，为什么圣经中不少人物是多妻的？为何神容许一夫多妻？

婚姻是神所设立的。神起初造男造女，使男女结合为夫妇，成为一体。婚姻使夫妻二人彼此陪伴终身，享受爱情，使生理和心灵都得着满足，并且生育儿女，延续后代。婚姻是神圣的，带给人类幸福和欢愉。

圣经多妻的例子

神创造亚当和夏娃这一男一女，婚姻建立在一夫一妻的基础上。可是创世记第三章记载始祖犯罪后，罪就进入世界，影响和改变了许多事物。不久，人破坏了神设计的婚姻制度，



自从拉麦娶了两个妻子之后（创四 23），其他一些重要的圣经人物也相继是多妻的，包括亚伯拉罕、以扫、雅各、摩西、撒母耳的父亲以利加拿、大卫等。今天读圣经的时候，不少信徒难免问：为何在旧约的时代，神容许人娶多个妻子？

圣经的记叙与圣经的教导

我们首先要注意，圣经从来没有赞同这些人娶多妻的所为。相反地，经文常常显露这些人家庭中的问题，暗示没有所谓“齐人之福”这回事。

亚伯拉罕的妻子撒拉和夏甲不和，二人又为儿子争执，引致夏甲携子离家出走。

雅各偏爱拉结，却冷落了利亚。

摩西娶了古实女子为妻，给了亚伦和米利暗攻击他的借口（民一二 1-2）。

以利加拿偏爱妻子哈拿，分祭肉时给她双份，使毘尼拿嫉妒之余，更与她作对（撒上一 4-6）。

如此种种，说明了多妻所引起的家庭纠纷。

尤为重要的，是我们读圣经时要分辨圣经中记叙的事件，与圣经对有关事情的教导。记事只是述说发生过的事件，发生了不等于一定是对的，错误的事不应为后人所效尤。圣经中的人物和记事亦是如此，不能因为圣经记了下来，便以为是可以接受的。有些事“写在经上，正是警戒我们这末世的人”（林前一〇 11）。

圣经对婚姻有清楚的教导。神的心意是一夫一妻，这是神创世时所设立的。主耶稣明言：“但从起初创造的时候，神造人是造男造女。因此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。”（可一〇 6-7）只是人类犯罪后，破坏了神所定立的秩序。

圣经对婚姻的教导是清楚明确的。首先，婚姻是男与女的结合，因此我们绝不赞同现今倡议的所谓“同性婚姻”。圣经提及“人要离开父母”（创二24），表明人的家庭是有父母的，不是同性的双亲。其次，“与妻子连合”，表明婚姻是一男一女的结合，人不能同时有多于一位的配偶。新约对监督和执事的要求，是他们“只作一个妇人的丈夫”（提前三2、12）。圣经伦理准则的对象不分监督、执事、信徒，是适用于所有被神救赎的人身上的。这是圣经的观点与立场。

为何神在旧约中容许多妻？

这个问题的答复，与“为何神在旧约中容许人休妻”一样。主耶稣回答说：“摩西因为你们的心硬，所以许你们休妻，但起初并不是这样。”（太一九8）律法容许休妻，律法没有明文规定只准人娶一妻，只不过是在旧约时期的权宜做法，起初或本来并非如此。问题在于人本身，在于人的心刚硬，在于人的心未受割礼。人娶多妻是不忠贞于配偶，背了婚姻盟誓的约。

圣经中神与人立约，以婚姻作比喻。旧约以色列人背约离弃神，好像人不忠贞于配偶（参何西阿书）。休妻与多妻的现象固然不同，原因也会有异，但本质上是相似的，就是贪新弃旧、不忠于对方、没有守约、不遵行诺言。罪使本来美满的婚姻破裂，使人为了满足自己的私欲或实际的方便而娶妻立妾。但在耶稣基督的救赎里，信主的人从神的话语明白神造人时设立婚姻的心意，今天在基督的爱和恩中实践一夫一妻的制度。🌍

（本文作者为香港中国神学研究院院长）

